

证券简称：西藏天路
债券简称：天路转债

证券代码：600326
债券代码：110060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50 号

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天路转债”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修正前转股价格：7.16 元/股
- 修正后转股价格：7.08 元/股
- “天路转债”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：2021 年 7 月 30 日

一、转股价格调整依据

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藏天路”、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9年10月28日公开发行了10,869,88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可转债”或“天路转债”），每张面值100元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8,698.80万元。根据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，“天路转债”在本次发行后，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（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）、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，将对可转债转股价格进行修正。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天路转债”开始开始转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0-23号），天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7.24元/股，转股期限起止日期为2020年5月6日至2025年10月27日。

2020年6月18日，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，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8元，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08元。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7月16日，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7月17日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0-36号）、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天路转债”转股价格调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0-37号），转股价格由7.24元/股调整至7.16元/股。

2021年6月25日，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，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8元，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08元。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7月29日，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7月30日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1-49号）。

二、转股价格调整公式

根据公司《募集说明书》相关条款规定，因公司2020年年度派送现金红利，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需相应进行调整。具体调整公式如下：

$$P1=P0-D$$

其中：P1为调整后转股价，P0为调整前转股价，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。

目前“天路转债”的转股价为7.16元/股，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D为0.08元/股。因此，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$P1=7.16\text{元/股}-0.08\text{元/股}=7.08\text{元/股}$ 。

根据上述规则，调整后的“天路转债”转股价格由7.16元/股变更为7.08元/股，本次利润分配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7月30日，故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

年7月30日起生效。“天路转债”自2021年7月22日至2021年7月29日期间停止转股，2021年7月30日起恢复转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7月23日